



#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罕王  
HANKING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中期  
報告  
2018



使命

崛起的礦業領導者

價值

總是超乎尋常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其他資料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3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詞彙釋義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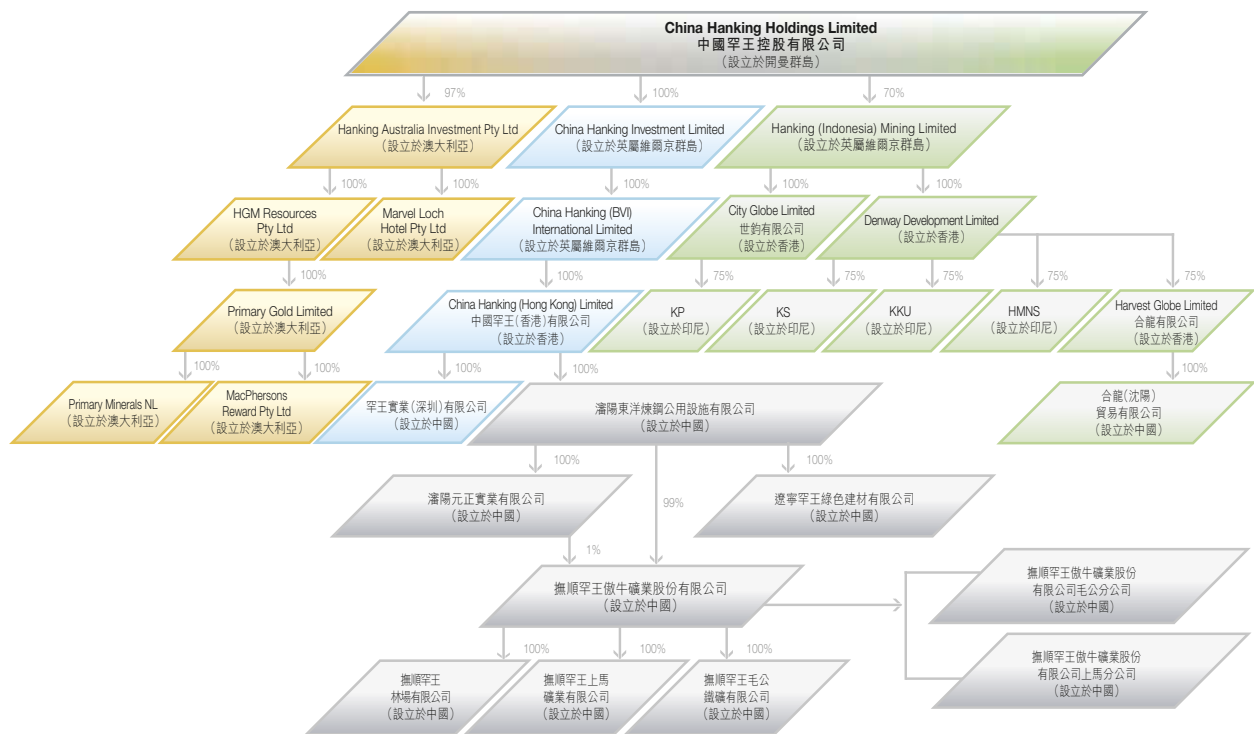
# 公司資料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股份代碼03788。

罕王是一家快速成長的國際化礦業及金屬集團公司，專注於礦產資源的發現、開採、處理以及產品銷售業務。罕王主營貴金屬並輔以戰略性金屬，在全球最具吸引力的地理區域投資並開發壽命週期長、運營成本低且規模可拓展的礦山運營項目。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誠信天下」的核心價值觀，秉承「安全礦山、和諧礦山、綠色礦山」的宗旨，積極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

本集團股權結構圖註



註：該股權結構圖反映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權結構。

## 公司資料

(續)

###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 股份代號

03788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遼寧省  
瀋陽市  
瀋河區  
青年大街227號  
罕王大廈22樓  
郵編：110016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 授權代表

鄭學志先生  
蘇麗珊女士

### 聯席公司秘書

張晶女士  
蘇麗珊女士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一期35樓

###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康樂廣場一號  
怡和大廈四十樓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52 3158 0506  
傳真：+852 3158 0508  
網站：www.hankingmining.com  
電郵：ir@hanking.com

### 董事

#### 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主席、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鄭學志先生(首席財務官兼副總裁)  
邱玉民博士(副總裁)  
夏茁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李堅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馬青山先生

### 審核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王安建博士  
李堅先生

### 薪酬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李堅先生  
馬青山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楊繼野先生(主席)  
王安建博士  
馬青山先生

###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邱玉民博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  
王安建博士

#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比率(%)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鐵精礦銷量(千噸)	<b>907</b>	932	-2.68%
鎳礦銷量(千噸)	<b>197</b>	-	不適用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人民幣千元)	<b>601,701</b>	541,452	11.13%
毛利(人民幣千元)	<b>258,071</b>	260,340	-0.87%
毛利率	<b>42.89%</b>	48.08%	-10.80%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b>133,668</b>	54,918	143.40%
持續經營業務之EBITDA(人民幣千元)	<b>244,639</b>	261,435	-6.42%
持續經營業務之EBITDA利潤率	<b>40.66%</b>	48.28%	-15.79%
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	765,028	-100.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b>138,203</b>	830,639	-83.36%
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 持續經營之業務	<b>7.60</b>	3.70	105.4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主要經營業績<sup>註</sup>

### 1.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溢利大幅增長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133,668千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人民幣54,91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78,750千元或143.40%。

### 2. 進一步佈局金礦項目

二零一四年入股PGO後，本公司一直為其單一最大股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以35,386千澳元的現金價格收購PGO全部已發行股票。PGO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資源量約200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1.1克／噸，儲量約23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3.9克／噸，進一步夯實本公司澳大利亞金礦業務，本公司將利用SXO金礦項目的成功經驗，再度通過勘探、開發和運營礦山，開發和提升資產價值。

### 3. 增加高品位鐵精礦產量

經過不斷研發和持續技術改造，主力礦山毛公鐵礦產銷量保持高速增長。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毛公鐵礦產量達到664千噸(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62千噸)，同比增長18.15%，佔集團鐵精礦產量的70.94%。得益於毛公鐵礦增產，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鐵精礦產量936千噸，同比增加0.43%。

### 4. 鐵礦業務保持低成本、高毛利競爭優勢

通過持續技術改造實現規模效應，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鐵精礦現金運營成本為人民幣286元／噸，仍然是全國生產成本最低的礦山之一，鐵礦業務毛利率為43.03%。

### 5. 綠色建材項目投產並鎖定銷售

綠色建材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末獲得董事會審批立項。二零一七年十月，罕王綠色建材成立，並於同期在遼寧省撫順市開始主體廠房的土建工作。公司計劃總投資人民幣1.2億元，建成年產12萬立方米發泡陶瓷產品生產線及配套工程。經過半年多的建設，第一條生產線於二零一八年八月開始生產，採用隧道窯工藝。截至本報告日期，罕王綠色建材已經與客戶簽署了約4,300立方米隔牆板的銷售協議。

註： 本報告中，成本數據(並非因國際會計準則要求而予以披露的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601,701千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人民幣541,452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0,249千元或11.13%；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133,668千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人民幣54,91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78,750千元或143.40%。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527,474千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了10.30%。本集團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4.35%下降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57.44%。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 鐵礦業務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由於四大礦山進一步擴產並且供應上升，港口庫存始終較高，鐵礦石進口礦(普氏，62%品位)二月份達到上半年最高價79.95美元/噸，之後一直在每噸60至70美元震盪。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隨著中國供給側改革深入，未來15年至20年，高爐生產佔比較大，因此對鐵礦石的需求依然較大，而伴隨著鋼鐵去產能措施的深入推進以及行業結構的調整，下游鋼材利潤維持相對較高水準，鐵礦石價格下方支撐較強，且受益於匯率影響，預期下半年鐵礦石將企穩上行，總體維持低位震盪格局。

另外，由於環境保護措施的壓力，鋼鐵企業對於穩定的高品位鐵礦石原料需求將持續旺盛，高品位鐵礦石原料將保持較為穩定的溢利空間。

### 1、 生產高品位鐵精礦，產品價格同比上升

本公司的鐵礦業務位於著名的鞍一本成礦帶上，資源稟賦較高，過去幾年，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提高產品鐵精礦的品質。本公司生產的鐵精礦，品位穩定在68%以上，硫、磷等雜質含量低，能明顯降低客戶的生產成本，因此本公司在二零一八年初與主要客戶達成新的年度銷售協議，每噸鐵精礦銷售價格將提高約人民幣21元。得益於此及市場行情，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集團鐵精礦平均銷售價格約為人民幣623元／噸(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人民幣581元／噸)，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2元／噸或7.23%。

通過持續技術改造，本集團下屬毛公鐵礦產能穩步釋放，鐵精礦產銷量持續增長。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毛公鐵礦產量達到664千噸(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62千噸)，同比增長18.15%，佔集團鐵精礦產量的70.94%。得益於毛公鐵礦增產，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鐵精礦產量936千噸，同比增加0.43%；銷量907千噸，同比減少2.6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鐵精礦產銷量明細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比率
	二零一八年 (千噸)	二零一七年 (千噸)	
<b>產量</b>	<b>936</b>	932	0.43%
其中：毛公	<b>664</b>	562	18.15%
傲牛	<b>272</b>	370	-26.49%
<b>銷量</b>	<b>907</b>	932	-2.68%
其中：毛公	<b>644</b>	567	13.58%
傲牛	<b>263</b>	365	-27.95%

2、 繼續保持鐵礦業務低成本運營優勢

通過持續技術改造得以不斷提高毛公鐵礦產量以形成規模效應，因此選礦成本明顯下降。但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鐵礦業務地下採礦比例提高，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鐵精礦現金運營成本為人民幣286元/噸，比上年同期增加9.16%，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55元/噸，比上年同期增加17.58%。但仍然是全國生產成本最低的礦山之一，繼續保持低成本運營的核心競爭力。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鐵礦業務現金運營成本明細表

項目	鐵精礦現金運營成本 (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變動率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綜合採礦現金成本(附註1)	137	111	26	23.42%
選礦現金成本(附註2)	69	73	-4	-5.48%
運費(附註3)	18	20	-2	-10.00%
稅費(附註4)	36	40	-4	-10.00%
礦山管理費(附註5)	26	18	8	44.44%
合計	286	262	24	9.16%

- 附註： 1、 單噸鐵精礦採礦成本大幅上升主要由於採礦外包成本增加。
- 2、 單噸鐵精礦選礦成本下降是得益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鐵精礦產量增加和持續技術改造。
- 3、 遠距離客戶銷量減小，導致單噸運費降低。
- 4、 做牛鐵礦資源稅減免及環保稅替代排污費，使得單噸稅費降低。
- 5、 由於綠化、勘探和研發費用增加導致礦山管理費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3、 資源量及儲量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由於興洲礦業的出售完成，本集團擁有鐵礦石資源量和符合JORC規範的鐵礦石儲量分別約為99百萬噸及40百萬噸，與二零一七年末數據(去掉興洲鐵礦的數據)相比，沒有重大變化。

### 4、 綠色建材項目投產

罕王鐵礦業務從成立開始，一直秉承「安全礦山、和諧礦山、綠色礦山」的宗旨，致力於通過迴圈利用、技術升級的方式，提高資源利用率，並降低生產活動對環境的影響。

管理層通過研究，發現毛公鐵礦的鐵尾礦含硫含磷極低，含矽含鋁高，特別適合作為發泡陶瓷生產的主要原料。利用礦山尾礦砂(固體廢物)生產新型建材產品(發泡陶瓷)，主要用作外牆保溫板、內隔牆板等，因產品具有輕質、防火阻燃、防潮、保溫、隔音等特性，可以作為取代國內市場上現有牆體材料的新型牆體產品，具有非常廣闊的市場空間。



綠色建材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末獲得董事會審批立項。二零一七年十月，罕王綠色建材成立，並於同期在遼寧省撫順市開始主體廠房的土建工作。公司計劃總投資人民幣1.2億元，將建成年產12萬立方米發泡陶瓷產品生產線及配套工程。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累計投資約人民幣47,060千元，經過半年多的建設，第一條生產線於二零一八年八月開始正式生產，採用隧道窯工藝，主要產品為隔牆板。

通過研發，罕王綠色建材已經形成自己的核心技術，並建立隔牆板企業標準。主要產品隔牆板具有保溫隔熱的效果，節能且環保。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另外，截至本報告日期，罕王綠色建材已經與客戶簽署了約4,300立方米隔牆板之銷售協議。此項目建成並實現銷售，使得鐵礦石資源得以二次利用，不僅增加公司經濟效益，還可以逐步釋放尾礦庫的庫容，進一步降低採礦生產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 5、 鐵礦業務經營情況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鐵精礦平均銷售價格為人民幣623元／噸(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人民幣581元／噸)，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2元／噸或7.23%；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鐵礦業務收入為人民幣564,940千元，同比增加4.34%，增加的主要因為鐵精礦平均銷售價格上升和產量增加；產品毛利率43.03%，同比減少約5個百分點；鐵礦業務淨利潤為人民幣166,454千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人民幣122,271千元)，同比增加36.14%。

為進一步擴大毛公鐵礦的產量，毛公鐵礦地採工程和選礦廠工藝優化工程按計劃進行，預計於二零一八年底完成聯動試車和工藝優化。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鐵礦業務資本支出共計人民幣32,385千元，同比減少4.21%。

### 金礦業務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美國經濟走強跡象支持美聯儲加息，促使美元上漲持續打壓黃金。年初，國際金價以1,302.70美元／盎司開盤後上漲，此後的四個月內，黃金價格在1,330美元／盎司上下窄幅波動，最高觸碰過1,366.05美元／盎司；四月底開始，在貿易戰以及美元持續走強的影響下，黃金價格持續下跌，上半年以1,253.20美元／盎司收盤。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美國疲弱的薪資增速，中美貿易摩擦引發不確定提升及人民幣貶值預期激發市場避險情緒，有望對金價產生支撐。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儘管由於美元波動，以美元計價的黃金價格呈現總體下降的趨勢，但由於本公司的金礦業務位於澳大利亞，因此以澳元計價的黃金價格對本公司有更直接的影響。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以澳元計價的黃金價格開盤價為1,669澳元／盎司，最低1,655澳元／盎司，最高1,763澳元／盎司，收於1,692澳元／盎司，價格區間處於歷史高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1、 完成對PGO金礦項目的收購

二零一八年二月，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和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司PGO通過友好協商達成(i)出價實施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提出建議以每股0.0575澳元的現金價格收購PGO全部已發行股票的有條件收購出價；及(ii)與出價實施協議一併簽署貸款融資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向PGO提供150萬澳元無抵押貸款，以幫助PGO在要約期的短期資金和其他經批准的項目運營支出需求。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收購PGO事項獲得澳大利亞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的批准，場外收購PGO全部股份的先決條件均已滿足，罕王澳洲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HGM已持有PGO 56.5%股份，剩餘股份通過公開要約向市場收購，最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完成對PGO所有股份的收購。本次收購PGO總對價為35,386千澳元。

PGO是一家澳大利亞上市的黃金公司，資產包括位於西澳大利亞州Coolgardie金礦、北領地的Toms Gully金礦和RustlersRoost金礦，其中Toms Gully金礦有處於維護和保養狀態的選廠，Coolgardie金礦已經取得了開採的全部審批。截至收購時，PGO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資源量約200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1.1克／噸，儲量約23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3.9克／噸。

自二零一四年以來，本公司一直是PGO的單一最大股東。按照公司戰略，本公司一直積極佈局貴金屬領域，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 2、 澳大利亞其他業務

SXO金礦項目出售完成後，在澳大利亞本公司通過罕王澳洲投資持有部分上市公司股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部分上市公司股權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080千元，同比減少35.47%<sup>註</sup>。罕王澳洲投資主要業務為在澳大利亞進行投資。

### 3、 金礦業務經營情況

由於PGO金礦項目還在進行生產前準備，因此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金礦業務沒有銷售。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支出為人民幣204,177千元，為收購PGO資產支出，同比增加143.92%。

註： 本期已完成對PGO公司的收購，因此，上年年末對比數據中已扣除原持有的PGO公司的股票價值。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鎳礦業務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由於不銹鋼和新能源汽車消費對鎳價拉動作用非常明顯，鎳價內盤和外盤行情均顯示走強，無論價格還是交易量都穩步增長，年中滬鎳收於人民幣117,680元／噸。

#### 1、 合作採礦

本公司附屬公司KS和KKU通過與獨立第三方合作，來完成鎳礦採區的鎳礦開採、生產及銷售。鎳礦石全部在印尼境內銷售，KS和KKU由此將分享鎳礦銷售產生的溢利。

受印尼政府頒佈的禁止原礦出口政策所影響，本公司鎳礦業務從二零一四年暫停生產，直到二零一七年八月，根據印尼的鎳礦需求情況，才恢復鎳礦生產和銷售。但由於鎳礦只能在印尼本地銷售，造成印尼和國際市場市場割裂，鎳礦價差接近一倍，因此鎳礦石在印尼本土售價遠遠低於在中國進口紅土鎳礦的價格，鎳礦業務整體盈利能力較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鎳礦業務累積採出鎳礦石183千噸，其中品位高於1.7%的鎳礦石176千噸，銷售鎳礦石197千噸，現金運營成本為人民幣102元／噸。

#### 2、 鎳礦業務經營情況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鎳礦石平均銷售價格為人民幣187元／噸(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鎳礦業務沒有生產)，鎳礦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6,761千元，毛利率40.67%，期內虧損人民幣12,542千元。

#### 3、 資源量及儲量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所擁有的鎳礦資源量和儲量，與二零一七年末相比，沒有重大變化。

#### 4、 重大期後事項

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楊繼野先生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且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同意購買罕王(印尼)之7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5億元。楊繼野先生作為Tuochuan Capital Limited的保證人，同時Tuochuan Capital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拓川資本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撫順罕王人參鐵貿易有限公司99%的股權質押給本公司。該交易已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獨立股東審批通過。詳情請審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及八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和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之通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預期本公司將就出售事項錄得溢價約人民幣1.3億元。本次交易買方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即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因此本公司應將出售價款與享有權益之間的差額即上述出售事項產生的溢價計入資本公積，故本公司不會因出售事項而錄得任何損益。待出售事項完成後，罕王(印尼)不再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罕王(印尼)的財務業績將不會於本公司賬目中綜合入賬。

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約50%將用作本公司近期收購的澳大利亞金礦公司PGO金礦項目的開發(包括勘探、環境保護及前期可行性研究)，餘下50%將用於本公司與已識別潛在賣家之間的建議收購事項，收購事項仍在洽談當中。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倘建議收購事項無法實現，則有關所得款項將用於補充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如地下採礦支出及購買原材料。

受印尼政府頒佈的禁止原礦出口政策所影響，本公司鎳礦業務於二零一四年暫停採礦及出口活動，直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根據印尼的鎳礦需求情況，本公司恢復鎳礦生產業務，於印尼生產合共約259千噸及出售約223千噸鎳礦石。然而，罕王(印尼)仍處於虧損狀態，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39.6百萬元、人民幣24.3百萬元及人民幣26.9百萬元，且由於罕王(印尼)不能產生經營現金流，其債務不斷增加。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出售罕王(印尼)將有利於提高現有資產組合的盈利水平及改善本公司資產負債結構。

本公司擬將開發或收購其他國家及地區的礦業項目，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出售罕王(印尼)獲得的現金流入將為既有及潛在礦業項目的建設與收購提供財務支持。另外，鑒於目前罕王(印尼)三家項目公司KP、KS及KKU的外資持股總額達83.5%，超過印尼法律所規定礦業公司投入生產後第十年外資持股最高49%的限制，本公司出售罕王(印尼)股權的最後時限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即罕王(印尼)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投入生產後第十年)。本公司曾與多位獨立第三方接洽並展開磋商，惟並無與該等潛在買家訂立任何最終協議，因此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向控股股東出售罕王(印尼)的股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將從根本上消除有關法律風險。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財務回顧

## 1、 收入、銷售成本、毛利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為人民幣601,70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0,249千元或11.13%，增加的主要因為：1)鐵精礦的銷售價格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2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37,769千元；及2)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開始生產銷售，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實現收入人民幣36,761千元。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43,630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2,518千元或22.24%，增加的主要因為：1)鐵精礦的單位銷售成本較上年同期上升，導致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48,122千元；及2)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開始生產銷售，導致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21,810千元。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為人民幣258,071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269千元或0.87%；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率從48.08%下降至42.89%。

##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入情況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鐵礦	鎳礦	合計	鐵礦	鎳礦	合計
收入	564,940	36,761	601,701	541,452	—	541,452
銷售成本	321,820	21,810	343,630	281,112	—	281,112
毛利	243,120	14,951	258,071	260,340	—	260,340
毛利率	43.03%	40.67%	42.89%	48.08%	—	48.0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2、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為人民幣3,50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306千元或59.31%。其他收入主要為利息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益為人民幣7,96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979千元或710.69%。增加的原因主要為本期完成興洲礦的出售確認收益人民幣13,732千元以及由於匯率波動導致外幣存款的匯兌損失增加。

## 3、 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23,744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971千元或26.4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開始生產銷售，導致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人民幣6,248千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運輸開支、人工成本和其他。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開支為人民幣85,116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8,692千元或11.37%。行政開支包括向本集團管理及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折舊及攤銷、租賃及辦公開支、業務發展開支、專業諮詢及服務費開支、稅費開支、銀行手續費、存貨跌價準備、計提的壞賬準備及其他。

## 4、 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為人民幣46,804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2,857千元或21.55%。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貼現費用、其它融資費用支出及長期應付款折現費用的攤銷。本期融資成本較上年同期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銀行借款減少導致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18,295千元，銀行承兌匯票貼現增加導致貼現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12,891千元，以及長期應付款折現費用的攤銷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7,453千元。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19,792千元，較去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減少人民幣73,540千元或136.82%。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應付稅項和遞延稅項總和。本期所得稅開支減少的原因主要為鐵礦業務重組以及興洲礦出售完成產生的可抵扣虧損導致即期所得稅費用減少，同時，由於待抵扣虧損等時間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導致本期所得稅抵免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5、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應用後，本集團將可供出售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其公平值的變動全部計入損益。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為收益人民幣6,930千元。

### 6、 期內溢利與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為人民幣133,668千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4,918千元增加人民幣78,750千元或143.40%。

去年同期，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為人民幣765,028千元，主要為二零一七年上半年SXO金礦出售完成前產生的溢利及SXO金礦項目出售利得。

在期內溢利基礎上，受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公平值的變動及外幣報表折算等的影響，全面收益總額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為人民幣119,196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733,301千元或86.02%。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無形資產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為人民幣837,156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28,265千元或3.27%。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為人民幣84,416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5,253千元或5.86%。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無形資產為人民幣851,076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174,639千元或25.82%，主要為本期完成對澳洲PGO公司的收購，導致礦權及勘探資產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17,462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100,018千元，主要是鐵精礦應收賬款餘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票據(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322,301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00,771千元，其中未貼現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78,835千元，這些票據可隨時貼現以滿足資金需求。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29,401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149,582千元，主要為興洲礦出售完成後本期確認了應收剩餘出售款項130,000千元。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應用後，本集團根據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量的特徵，將鐵礦業務板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其公平值及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評估，並將其公平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預期信用損失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22,986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2,973千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票據為人民幣23,500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了人民幣5,000千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58,639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了人民幣290,989千元，主要原因為興洲礦出售事項完成導致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230,000千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9、 現金使用分析

下表載列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	<b>186,926</b>	155,857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b>-265,475</b>	874,744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b>-248,130</b>	-713,8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b>-326,679</b>	316,76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94,911</b>	70,162
重分類至持有待售資產	-	-6,1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2,836</b>	-1,11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5,396</b>	379,702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186,926千元。該款項主要歸屬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13,876千元，加上折舊及攤銷人民幣83,959千元，及融資成本人民幣46,804千元，被應付款項的減少人民幣41,194千元以及興洲礦出售收益人民幣13,732千元所抵銷。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265,475千元。該款項主要包括收購澳洲PGO公司支付人民幣169,988千元以及支付因擴充產能、技術改造而新增廠房及設備等及收購物業的款項人民幣78,131千元以及支付的購買無形資產款人民幣18,209千元。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248,130千元。該款項主要來自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235,236千元，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426,155千元，償付貸款利息人民幣42,249千元以及支付股息人民幣14,962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10、現金及借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65,396千元，已抵押及受限銀行存款為人民幣56,095千元，共計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322,668千元或72.65%。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415,000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92,307千元，其中，扣除全額保證金借款後的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820,000千元。除上述或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它借貸股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貸、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的債務與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 11、負債比率

本集團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4.35%下降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57.44%。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 12、主要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的產品價格受國際及國內市場價格以及此等產品全球供求變動所影響，有色金屬價格的波動亦受全球及中國的經濟週期以及全球貨幣市場波動的影響。有色金屬國際及國內市場價格及供求波動均在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因此，商品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綜合收益造成重大影響。

國家政策風險：本集團在中國、澳大利亞和印度尼西亞擁有資產，上述國家在不同時期可能會根據宏觀環境的變化而改變政策，政策變動在本集團的控制範圍之外，因此，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及利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外幣風險：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記帳本位幣為人民幣。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倘若任何股息兌換為外匯，所宣派的該等股息均會受到影響。另外，本集團擁有位於印度尼西亞和澳大利亞的資產，其資產及負債均以印尼盾、澳幣計算，受匯率變動影響，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及盈利有一定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收益和成本的幣種匹配情況以及匯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匯率風險。

### 13、 資產抵押、或然負債

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以採礦權證作為抵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用於抵押的採礦權賬面總淨值為人民幣33,459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 14、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83,866千元，較去年末增加人民幣18,478千元或28.26%。資本承擔主要包括毛公鐵礦選礦廠工程等人民幣29,016千元，上馬鐵礦地採工程人民幣28,925千元，以及綠色建材項目工程及設備等人民幣25,170千元。

### 15、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度的約人民幣117,518千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的約人民幣236,572千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所產生的開支主要包括(i)廠房、機器設備、物業支出人民幣31,760千元；(ii)無形資產支出人民幣202,889千元；(iii)徵地支出人民幣1,923千元。其中，無形資產支出主要為由於收購PGO公司而增加的礦權及勘探資產。

### 16、 持有的重大對外投資

除本集團持有在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兩間公司的股本權益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任何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17、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和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司PGO通過友好協商達成(i)出價實施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提出建議以每股0.0575澳元的現金價格收購PGO全部已發行股票的有條件收購出價；及(ii)與出價實施協議一併簽署貸款融資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向PGO提供150萬澳元無抵押貸款，以幫助PGO在要約期的短期資金和其他經批准的項目運營支出需求。最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完成對PGO所有股份的收購。本次收購PGO總對價為35,386千澳元。詳見本報告第12頁「完成對PGO金礦項目的收購」。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傲牛礦業與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其於興洲礦業的全部股權。經參考興洲礦業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經審核資產總額及股東貸款，該項出售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6億元，傲牛礦業將因出售事項獲得人民幣3.6億元，包括收回股東貸款人民幣3.4億元及股權代價人民幣20,000千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上述出售事項已完成，本集團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13,732千元，同時將尚未收取的款項人民幣130,000千元計入其他應收款中。

除此以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概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18、 重大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楊繼野先生(作為保證人)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且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同意購買罕王(印尼)之7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5億元。預期本公司將就出售事項錄得溢價約人民幣1.3億元。本次交易買方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即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因此本公司應將出售價款與享有權益之間的差額即上述出售事項產生的溢價計入資本公積，故本公司不會因出售事項而錄得任何損益。待出售事項完成後，罕王(印尼)不再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罕王(印尼)的財務業績將不會於本公司賬目中綜合入賬。該交易已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獨立股東審批通過。詳見本報告第13頁「重大期後事項」。



# 其他資料

## 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1) 於本公司的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楊繼野 <sup>1</sup>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494,360,500(好倉)	27.0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05,881,000(好倉)	16.71%
夏茁 <sup>2</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9,130,589(好倉)	1.05%
	實益擁有人	60,000(好倉)	少於0.01%
鄭學志	實益擁有人	2,452,000(好倉)	0.13%

附註：

- 楊繼野先生為持有Bisney Succes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管理信託的成立人及持有Tuochuan Capital Limited的100%權益。因此，楊繼野先生被視為擁有由Bisney Success Limited所持有的494,360,500股股份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所持有的305,881,000股股份的權益。
- 夏茁先生持有Splendour Ventures Limited的54.38%權益。因此，夏茁先生被視為擁有由Splendour Ventures Limited所持有的19,130,589股股份的權益。夏茁先生實益擁有的60,000股股份所佔的準確百分比為0.00327869%。

其他資料  
(續)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邱玉民	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實益擁有人	3(好倉)	3.00%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二.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楊敏 <sup>1</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06,025,000(好倉)	27.65%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13,820,166(好倉)	0.76%
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06,025,000(好倉)	27.65%
Bisney Succes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94,360,500 <sup>2</sup> (好倉)	27.01%
Le Fu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94,360,500 <sup>2</sup> (好倉)	27.01%
UBS Nominees Limited	受託人之代名人	494,360,500 <sup>2</sup> (好倉)	27.01%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受託人	494,360,500 <sup>2</sup> (好倉)	27.01%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05,881,000(好倉)	16.71%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280,000,000(好倉)	15.30%
撫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撫支行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500,000,000(好倉)	27.32%

## 其他資料

(續)

附註：

1. 楊敏女士持有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的100%權益，並為持有Best Excellenc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管理信託的授予人及受益人。因此，楊敏女士被視為擁有由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所持有的506,025,000股股份及Best Excellence Limited所持有的13,820,166股股份的權益。
2. 該等494,360,500股股份屬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任何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必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

### 三. 董事變動及董事資料變更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1)潘國成博士因專注於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並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且留任本公司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主席；及(2)楊繼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執行董事鄭學志先生、非執行董事潘國成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青山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其中，鄭學志先生及馬青山先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而潘國成博士欲專注於自己的其他事務，因而不重選連任，故根據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非執行董事。

潘國成博士退任非執行董事後，亦不再擔任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起，邱玉民博士獲委任為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主席。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1)夏茁先生為更專注於本公司其他業務，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但繼續擔任執行董事職務。另，為符合香港聯交所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發出的「董事會及董事指引」內有關外聘服務商出任公司秘書的部分，莫明慧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2)張晶女士及蘇麗珊女士共同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1)莫明慧女士辭任本公司授權代表；及(2)蘇麗珊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本公司另一名授權代表仍為鄭學志先生。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董事資料概無其他變動或變更。

## 其他資料 (續)

### 四.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與所有董事訂立了董事服務合約和董事委任函件，詳情包含：(1)董事任期為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七日起為期三年(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邱玉民博士、夏茁先生、李堅先生、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及馬青山先生)；及(2)可根據其各自的合約條款予以提早終止。

### 五.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同時本公司亦制定《關於董事及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的書面指引》(「公司指引」)，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等同的規範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和有關僱員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和有關僱員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指引的規定。

### 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 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984名員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1,077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薪酬開支及其他僱員福利費用總額為人民幣55,390千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0,492千元)，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確認了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人民幣31,344千元。本集團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及不同地區當時之薪酬趨勢而制定，強調員工的收入與企業的經營和收益成果直接關聯。本集團會每年檢討薪酬政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培訓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養老、醫療、工傷、失業、生育及其他國家規定的保險及酌情花紅。

## 其他資料 (續)

### 八. 企業管治

除此處披露以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其餘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起，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楊繼野先生兼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雖然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要求，但本公司認為由楊繼野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能提供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並能更有效地籌劃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與公司整體發展有益。本公司將適時根據業務運行情況再決定是否另行委任首席執行官。

### 九. 審核委員會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審核委員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平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王安建博士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堅先生組成。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通過及列出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和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並與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會計準則及方法。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獨立核數師審核之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業績，並認為該中期業績已根據使用的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編製，並已做出適當披露。

### 十.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任何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其他資料  
(續)**十一.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其他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十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7及13.21條作出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7條及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以下披露乃就本公司的貸款協議而載入，其中包含需要控股股東質押其所持有股份的條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已向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分行(「**中信銀行**」)質押280,000,000股股份，作為中信銀行向傲牛礦業提供最多合共人民幣175,000,000元定期貸款融資之抵押。上述已質押股份佔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30%。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

# 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3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 致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行審閱了後附從第32頁至第89頁的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中期財務資料報告按其相關條文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貴公司董事(「董事」)的責任。本行的責任是根據與貴公司商定的約定條款在實施審閱工作的基礎上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審閱報告，並且本行的報告僅為貴公司的董事會(作為一個團體)而出具，不應被用於其他任何目的。本行不會就本行的審閱報告的任何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行的審閱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審計師執行的中期財務信息審閱》進行的。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詢問(主要詢問負責財務和會計事項的人員)以及採用分析性覆核和其他審閱程序。與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工作相比，審閱的範圍相對較小，因此本行不能保證本行能識別在審計中可能識別出的所有重大事項，因而本行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續)

**結論**

根據本行的審閱，本行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本行相信上述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4A	<b>601,701</b>	541,452
銷售成本		<b>(343,630)</b>	(281,112)
<b>毛利</b>		<b>258,071</b>	260,340
其他收入		<b>3,508</b>	2,2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b>7,961</b>	982
分銷及銷售開支		<b>(23,744)</b>	(18,773)
行政開支		<b>(85,116)</b>	(76,424)
融資成本		<b>(46,804)</b>	(59,661)
<b>除稅前溢利</b>	6	<b>113,876</b>	108,666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b>19,792</b>	(53,748)
<b>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b>		<b>133,668</b>	54,918
<b>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10	-	765,028
<b>期內溢利</b>		<b>133,668</b>	819,946
<b>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b>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b>(11,547)</b>	12,492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至損益		-	19,944
<b>以下各項公平值(虧損)收益：</b>			
—可供出售投資		-	11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		<b>(2,925)</b>	-
<b>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經扣除稅項)</b>		<b>(14,472)</b>	32,551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119,196</b>	852,497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b>138,203</b>	67,003
— 終止經營業務		-	763,6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b>138,203</b>	830,639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b>(4,535)</b>	(12,085)
— 終止經營業務		-	1,392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b>(4,535)</b>	(10,693)
		<b>133,668</b>	819,94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25,726</b>	863,489
非控股權益		<b>(6,530)</b>	(10,992)
		<b>119,196</b>	852,497
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12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b>7.6</b>	45.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7.6</b>	3.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b>837,156</b>	865,421
無形資產	14	<b>851,076</b>	676,437
預付租賃款項	15	<b>122,045</b>	137,314
可供出售投資	19	-	21,7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b>7,080</b>	-
遞延稅項資產		<b>33,701</b>	10,189
應收貸款		<b>11,300</b>	11,3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b>76,485</b>	49,199
受限制存款	16	<b>21,118</b>	3,797
		<b>1,959,961</b>	1,775,435
<b>流動資產</b>			
存貨		<b>84,416</b>	89,669
預付租賃款項	15	<b>33,358</b>	29,7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b>332,177</b>	397,263
應收票據	17	-	423,07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	18	<b>636,987</b>	-
可收回稅項		<b>100</b>	339
可供出售投資	19	-	406,7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b>380,102</b>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b>34,977</b>	45,45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b>65,396</b>	394,911
		<b>1,567,513</b>	1,787,26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8	-	369,955
		<b>1,567,513</b>	2,157,215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b>181,625</b>	475,587
應付票據	22	<b>23,500</b>	28,500
借款	23	<b>995,000</b>	1,151,887
應付代價	24	<b>34,442</b>	65,180
稅務負債		<b>64,766</b>	84,614
		<b>1,299,333</b>	1,805,768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8	-	23,687
		<b>1,299,333</b>	1,829,455
流動資產淨值		<b>268,180</b>	327,76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228,141</b>	2,103,195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5	<b>149,137</b>	149,137
儲備		<b>1,172,244</b>	1,066,3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321,381</b>	1,215,457
非控股權益		<b>179,851</b>	186,381
<b>總權益</b>		<b>1,501,232</b>	1,401,838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23	<b>420,000</b>	455,420
應付代價	24	<b>277,273</b>	241,100
復墾撥備		<b>25,340</b>	1,580
退休福利責任		<b>1,484</b>	1,558
遞延稅項負債		<b>2,812</b>	1,699
		<b>726,909</b>	701,357
		<b>2,228,141</b>	2,103,195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實繳股本	股份溢價賬	法定盈餘公積金	未來發展基金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儲備	匯兌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特別儲備	退休福利計劃精算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149,137	495,537	84,970	512,098	11,767	-	(51,322)	2,936	(557,161)	207	(614)	(45,479)	602,076	203,093	805,169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	-	-	-	830,639	830,639	(10,693)	819,94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115	-	32,735	-	-	-	-	-	32,850	(299)	32,551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15	-	32,735	-	-	-	-	830,639	863,489	(10,992)	852,497
轉撥至未來發展基金儲備 (經扣除已動用款項)	-	-	-	18,515	-	-	-	-	-	-	-	(18,515)	-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28)	-	-	-	-	-	-	-	31,344	-	-	-	-	31,344	-	31,344
於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後重新分類 (定義見附註d)	-	-	-	-	-	-	-	(34,280)	-	-	-	34,280	-	(3,039)	(3,039)
特別股息(附註10)	-	-	-	-	-	-	-	-	-	-	-	(319,774)	(319,774)	-	(319,77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149,137	495,537	84,970	530,613	11,882	-	(18,587)	-	(557,161)	207	(614)	481,151	1,177,135	189,062	1,366,19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149,137	175,763	111,081	552,620	12,927	-	(27,779)	-	(557,161)	152	(614)	799,331	1,215,457	186,381	1,401,838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附註e)	-	-	-	-	(12,927)	(4,568)	-	-	-	-	-	12,655	(4,840)	-	(4,84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重列)	149,137	175,763	111,081	552,620	-	(4,568)	(27,779)	-	(557,161)	152	(614)	811,986	1,210,617	186,381	1,396,998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	-	-	-	138,203	138,203	(4,535)	133,66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2,925)	(9,552)	-	-	-	-	-	(12,477)	(1,995)	(14,472)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2,925)	(9,552)	-	-	-	-	138,203	125,726	(6,530)	119,196
轉撥至未來發展基金儲備 (經扣除已動用款項)	-	-	-	20,573	-	-	-	-	-	-	-	(20,573)	-	-	-
於出售澳洲礦業後重新分類 (定義見附註b)	-	-	-	(2,674)	-	-	-	-	-	-	-	2,674	-	-	-
股息(附註11)	-	-	-	-	-	-	-	-	-	-	-	(14,962)	(14,962)	-	(14,96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149,137	175,763	111,081	570,519	-	(7,493)	(37,331)	-	(557,161)	152	(614)	917,328	1,321,381	179,851	1,501,232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公司法及法規以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從按照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企業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列報的除稅後溢利撥出10%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結餘達到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停止撥付法定盈餘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去年的虧損(如有)及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轉換為資本。然而，將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公積金轉為資本時，該公積金中未轉為資本之結餘不可少於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之25%。

- (b) 根據中國的法規，本集團附屬公司撫順罕王做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做牛礦業」)、撫順罕王毛公鐵礦有限公司、撫順罕王興洲礦業有限公司(「興洲礦業」)及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須按每年所開採的每噸鐵礦石轉撥人民幣5-1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10元)至將用於加強安全生產環境及改善設施的未來發展基金。該基金僅可用作鐵礦石開採業務的未來發展，不得用作分派予股東。

截至二零一八年和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撥備的未來發展基金分別為人民幣20,815,000元和人民幣23,171,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和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動用的未來發展基金分別為人民幣242,000元和人民幣4,656,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內，人民幣2,674,000元已於出售興洲礦業完成後由未來發展基金儲備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c) 特別儲備主要指當二零一三年本公司的業務合併涉及共同控制實體時，其時權益股東的出資／向其時權益股東作出的分派。
- (d) 其他儲備指由於認購股份交易已於附註28作出更全面解釋而造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止年度於Hanking Australia Pty Ltd(「罕王澳大利亞」)之權益受稀釋影響。
- (e)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後，累計影響人民幣12,655,000元入賬作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的調整，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確認的額外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362,000元、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90,000元及累計公平值收益人民幣12,927,000元(與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且按成本減減值列賬並由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的股本投資有關)。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b>186,926</b>	155,857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78,131)</b>	(145,975)
支付預付租賃款項		<b>(5,222)</b>	(16,780)
支付無形資產款項		<b>(18,209)</b>	(104,185)
出售金礦業務(定義見附註4B)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10	–	898,093
收購PGO(定義見附註4B)的現金淨流出	9	<b>(169,988)</b>	–
償付向罕王澳大利亞的墊款		–	273,178
就出售罕王澳大利亞支付的資本利得稅		<b>(14,241)</b>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358,5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1,306,449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90,228)</b>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b>119,435</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5,846</b>	2,375
已收利息		<b>3,431</b>	1,476
受限制存款增加		<b>(3,545)</b>	(583)
償付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		<b>(2,000)</b>	–
貸款予獨立第三方		<b>(23,097)</b>	–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b>70,726</b>	51,821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b>(60,252)</b>	(32,62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b>(265,475)</b>	874,744
<b>融資活動</b>			
新增借款		<b>235,236</b>	497,845
償還借款		<b>(426,155)</b>	(847,616)
已付利息		<b>(42,249)</b>	(44,289)
向本公司擁有人派息		<b>(14,962)</b>	(319,774)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b>(248,130)</b>	(713,8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b>(326,679)</b>	316,767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94,911</b>	70,162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時所撤銷興洲礦業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8	–	(6,113)
匯率變動的影響		<b>(2,836)</b>	(1,114)
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5,396</b>	379,70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制定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重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如適用)之外均以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除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及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 收購一間不構成業務之附屬公司

本集團收購一組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時，本集團藉由先將購買價按照各自之公平值分配至金融資產，以識別及確認所收購的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並將購買價之餘下結餘按其於購買日之相對公平值分配至其他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該等交易並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該等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已根據相應準則及修訂本的相關過渡性條文應用，致使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有所變動。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的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積影響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一切差異已於期初保留盈利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就所有於首次應用日期前發生的合約修改使用簡易適用法，所有修改的總體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反映。

####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五步法來確認收入：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2步：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當本集團踐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在踐行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有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貨品及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在直銷模式下，本集團生產鐵精礦、粗鎳以及原材料及剩餘材料並將產品直接銷售予客戶。收入於客戶獲得產品控制權及本集團踐行履約責任的時間點確認。

於本中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減值)，而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要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盈利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確認，惟並未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的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具有可比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

- 於目標是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

##### 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

由於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而引致的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其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儲備項下累計。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並在不減少該等應收款項賬面值的情況下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當於倘該等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而本應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當該等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續)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或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的準則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損益淨額包括該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一項。

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截至當日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變動及其影響於附註2.2.2詳述。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計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而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進行個別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上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重要會計政策(續)****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當別論。

儘管如此，倘一項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倘一項債務工具i)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近期具充分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及iii)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則該項債務工具可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倘一項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國際通用的「投資級別」，則本集團認為該項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較低。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

###### 違約的定義

違約的定義對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而言至關重要。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及確定虧損撥備是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還是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時會用到違約的定義，因為違約是違約概率(「違約概率」)的組成部分，而違約概率影響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對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確認。

由於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不可收回，故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下列情況構成違約事件。

-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無論上述分析結果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重要會計政策(續)****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續)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不會另作考慮的特權；
- 借款人很可能將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根據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評估。就金融資產而言，違約風險為資產於報告日期的總賬面值。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倘為應對可能未有獲得證據證明個別工具層面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而按集體基準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作為單獨組別評估。應收貸款按個別基準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可獲得)。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擁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除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方式計量的應收款項外，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相關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此種情況下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就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方式計量的應收款項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儲備中累計，且並無減少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在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的前提下，使用合理且可靠資料審閱並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評估結果及其影響詳述於附註2.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述

下表列示金融資產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預期信貸虧損進行的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

附註	可供出售投資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先前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攤銷成本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千元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428,572	-	-	1,150,918	10,189	12,927	-	799,331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								
重新分類自：								
可供出售投資 (a)	(428,572)	428,572	-	-	-	(12,927)	-	12,927
貸款及應收款項 (b)	-	-	631,014	(631,014)	-	-	-	-
重新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 其他應收款項 (c)	-	-	-	(362)	90	-	-	(27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調整 (b)	-	-	(6,090)	-	1,522	-	(4,568)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	428,572	624,924	519,542	11,801	-	(4,568)	811,986

#### (a) 可供出售投資

由可供出售投資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本集團的上市股本投資人民幣21,778,000元及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人民幣406,794,000元(合共人民幣428,572,000元)自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先前按公平值列賬的該等上市股本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的除所得稅後公平值收益分別人民幣7,831,000元及人民幣5,096,000元(合共人民幣12,927,000元)自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述(續)

######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絕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由客戶交付票據進行結算，而本集團的慣例是於票據到期應付前向金融機構貼現絕大部分票據及向供應商背書絕大部分票據，並終止確認已貼現或背書的票據，前提為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相關對手方。因此，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以票據支持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631,014,000元被視作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內，及已重新分類至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的有關差額人民幣6,090,000元經已調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儲備。

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522,000元。

###### (c)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一直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進行個別評估。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虧損撥備，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而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概無大幅增加，惟逾期超過30日之金融資產乃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原因是該等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額外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362,000元及相應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90,000元(合共人民幣272,000元)已於保留盈利中確認。額外虧損撥備自相關資產中扣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述(續)

##### (c)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無就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存款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部虧損撥備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43,294
透過期初保留盈利重新計量的金額	36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3,65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3 應用所有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由於上述實體的會計政策變更，必須重列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下表顯示就各單獨項目確認的調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21,778	(21,77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1,778	21,778
遞延稅項資產	10,189	1,612	11,801
其他未經調整項目	1,743,468	–	1,743,468
	1,775,435	1,612	1,777,047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97,263	(208,304)	188,959
應收票據	423,072	(423,072)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	–	624,924	624,924
可供出售投資	406,794	(406,79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06,794	406,794
其他未經調整項目	560,131	–	560,131
	1,787,260	(6,452)	1,780,80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369,955	–	369,955
	2,157,215	(6,452)	2,150,763
<b>流動負債</b>			
其他未經調整項目	1,805,768	–	1,805,768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23,687	–	23,687
	1,829,455	–	1,829,455
<b>流動資產淨值</b>	<b>327,760</b>	<b>(6,452)</b>	<b>321,308</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103,195</b>	<b>(4,840)</b>	<b>2,098,355</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9,137	–	149,137
儲備	1,066,320	(4,840)	1,061,4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15,457	(4,840)	1,210,617
非控股權益	186,381	–	186,381
<b>總權益</b>	<b>1,401,838</b>	<b>(4,840)</b>	<b>1,396,998</b>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未經調整項目	701,357	–	701,357
	<b>2,103,195</b>	<b>(4,840)</b>	<b>2,098,355</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時，董事須對資產及負債難以循其他途徑取得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檢討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如有修訂，會於估計獲修訂的期間確認(如只影響該期間)。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影響當前及往後期間，則於修訂及往後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的關鍵判斷，該等判斷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產生的影響最為重大。

**確定踐行履約責任的時間時的判斷**

本集團各項收入來源的確認需要董事作出釐定履約責任完成時間的判斷。

於作出判斷時，董事會考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收入確認的詳細標準，尤其是，本集團是否參照其客戶及對手方訂立的合約所訂明的詳細交易條款於某一時段內或某一時點履行全部的履約責任。

董事已評估銷售合約相關貨品(包括鐵礦及鎳礦)的控制權已於交付及接收貨品後轉讓予客戶。因此，董事有理由相信，有關銷售收入的履約責任於某一時間點踐行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主要假設乃於報告期末就未來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而作出，可能具有導致報告期末後未來十二個月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金融資產以評估減值。定期覆核估計減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以減少估計損失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來，管理層根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受限制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金額。估計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涉及較大程度的估計及不確定因素。若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多於預期，可能會因此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重大撥回。

#### 公平值計量與估值流程

本集團若干資產(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按公平值計量。董事會已經授權財務部，由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帶領，為公平值釐定合適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資產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在並無第一級輸入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專家進行估值。估值團隊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專家緊密合作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估值團隊每年向本集團董事會匯報結果以解釋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有關釐定各項資產公平值時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的資料披露於附註26。

####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本集團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日後實際產生的溢利低於預期，則可能導致遞延稅項資產出現重大撥回，其將於該撥回發生的計量期間後自損益中扣除。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確認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33,701,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89,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A. 來自貨品的收入

收入的細分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鐵礦 人民幣千元	鎳礦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貨品種類(於某一時間點確認)</b>			
鐵精礦	563,942	—	563,942
粗鎳	—	36,761	36,761
原材料及剩餘材料	998	—	998
<b>總計</b>	<b>564,940</b>	<b>36,761</b>	<b>601,701</b>
<b>地區市場</b>			
中國大陸	564,940	—	564,940
印尼	—	36,761	36,761
<b>總計</b>	<b>564,940</b>	<b>36,761</b>	<b>601,701</b>

#### 4B. 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業務乃根據運營及產品的區域資料劃分管理。本集團主要分別於中國及印尼從事鐵礦及鎳礦業務。本集團將符合下文所述的本集團部分界定為經營分部(a)從事可能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業務活動；及(b)該部分的經營業績由主要行政人員(即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定及評估表現。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隨著本集團完成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一個有關金礦業務(「金礦業務」)的經營分部已於上一中期期間終止經營，但本集團仍然持有兩家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眾公司股權。然而，於成功收購Primary Gold Limited(「PGO」)(一名獨立第三方及一間於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後，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恢復其於金礦業務的運營，相關詳情載於附註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B. 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持續經營業務

	鐵礦 人民幣千元	鎳礦 人民幣千元	金礦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銷售)	564,940	36,761	-	601,701
分部溢利(虧損)	146,662	(12,542)	(5,956)	128,164
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4,079) (209)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113,876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持續經營業務

	鐵礦 人民幣千元	鎳礦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銷售)	541,452	-	541,452
分部溢利(虧損)	175,996	(28,907)	147,089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523)
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			(14,620)
融資成本			(3,33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6,945)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108,6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B. 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 分部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鐵礦	<b>2,440,752</b>	2,833,932
鎳礦	<b>837,290</b>	852,888
金礦	<b>219,133</b>	-
分部資產總值	<b>3,497,175</b>	3,686,820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b>20</b>	1,573
可供出售投資	-	21,7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7,080</b>	-
受限制存款	-	666
存貨	-	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b>2,545</b>	1,9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b>20,654</b>	219,820
合併資產	<b>3,527,474</b>	3,932,65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B. 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 分部負債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鐵礦	<b>1,642,204</b>	2,159,062
鎳礦	<b>272,449</b>	352,825
金礦	<b>111,002</b>	-
分部負債總值	<b>2,025,655</b>	2,511,887
未分配		
其他應付款項	<b>587</b>	4,684
稅項負債	<b>-</b>	14,241
合併負債	<b>2,026,242</b>	2,530,812

為監控分部業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除總部所用及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受限制存款、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之外，所有資產分配至各經營分部；及
- 除總部的其他應付款項及稅項負債之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44	454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已計入 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	-	6,4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6,930	-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	-	(5,092)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408)	738
出售興洲礦業的收益(附註8)	13,732	-
其他	(5,537)	(1,567)
	<b>7,961</b>	98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期內溢利－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07,931	232,544
核數師酬金	500	500
轉出預付租賃款項	13,558	14,240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915	55,994
－無形資產	23,486	17,782
折舊及攤銷總額	70,401	73,776
資本化於存貨	(7,191)	(7,242)
	63,210	66,5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薪金及其他福利	49,600	40,7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790	5,7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3,523
總員工成本	55,390	50,014
資本化於存貨	(3,201)	(3,323)
	52,189	46,69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所得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即期	646	41,925
過往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超額)不足	(234)	4,933
	412	46,858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附註)	(20,204)	6,890
與持續經營業務有關的所得稅(抵免)開支	(19,792)	53,748

附註：於本中期期間，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人民幣21,317,000元。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中國境內附屬公司就其應課稅收入根據相關中國稅收法規及規則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為基準計算中國所得稅。

China Hanking Investment Limited (「Hanking Investment」)、China Hanking (BVI) International Limited (「Hanking International」)及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 (「罕王(印尼)」)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該等公司於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無需繳納任何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中國罕王(香港)有限公司(「罕王香港」)、Denway Development Limited、世鈞有限公司及合龍有限公司均於香港註冊成立，其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七年：16.5%)。

罕王(印尼)之附屬公司於印尼註冊成立，印尼利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七年：25%)。該等公司於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繳納印尼利得稅。

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罕王澳洲投資」)之附屬公司於澳洲註冊成立，澳洲利得稅稅率為30%(二零一七年：30%)。該等公司於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繳納澳洲利得稅。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傲牛礦業與獨立第三方簽訂有條件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本集團於興洲礦業的全部股權。

預期將於12個月內出售的興洲礦業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資產及負債，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呈列。

出售事項於本中期期間完成。出售收益人民幣13,732,000元已予以確認。於總代價人民幣360,000,000元中，買方尚有人民幣130,000,000元未結清，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代價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9.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向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眾公司PGO作出建議場外「全現金」公開要約（「公開要約」）。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罕王澳洲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HGM Resources Pty Ltd以每股0.0575澳元的代價收購了PGO全部餘下股份594,702,000股，代價合共34,195,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6,767,000元）。PGO自此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由於PGO目前於西澳及北澳的三個金礦項目（均未投入營運）中擁有勘探及評估資產權益，因此是次收購交易入賬為資產收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8
無形資產	198,444
受限制存款	13,7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85
	<hr/> 217,24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243)
復墾撥備	(23,903)
	<hr/> (30,146)
<b>已轉讓代價</b>	
已付現金代價	166,767
收購事項的直接歸屬成本	5,806
先前擁有及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PGO 51,800,000股股份的公平值 (附註20)	14,526
	<hr/> 187,099
<b>總代價</b>	<hr/> <hr/> 187,09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罕王澳大利亞的非控股股東(「其他賣方」)與獨立第三方 Shandong Tianye Group Bid Co Pty Ltd (「買方」)訂立一份具約束力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其他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本集團的所有金礦務)的100%股份。該出售事項已於上個中期期間內完成。

來自終止經營的金礦業務的上個中期期間未經審核綜合溢利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至出 售日期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金礦業務的期內溢利	29,626
出售金礦業務的收益	763,223
因出售罕王澳大利亞而加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損益扣除(附註28)	(27,821)
	765,0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終止經營業務(續)

金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止期間的業績(已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至出 售日期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12,702
銷售成本	(195,219)
其他收入	23,740
行政開支	(15,19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666
融資成本	(2,066)
除稅前溢利	29,626
所得稅開支(附註)	-
期內溢利	29,626

附註：由於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有充足的尚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結轉，故兩個期間均無所得稅開支。

代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附註a)	1,277,57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出售日期就失去對金礦業務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5,737
無形資產	136,972
受限制存款	17,637
存貨	60,0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0,4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6
借款	(406,08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0,769)
復墾撥備	(134,731)
出售資產淨值	101,300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收代價(附註b)	1,277,579
減：出售資產淨值	(101,300)
加：非控股權益	3,039
減：交易成本(附註c)	(68,289)
減：資本利得稅(附註d)	(327,862)
減：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至損益	(19,944)
出售收益	763,2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終止經營業務(續)

出售金礦業務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收現金代價	1,277,579
加：於出售日期已收先前向罕王澳大利亞作出的墊款	273,178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6)
減：已付交易成本	(68,289)
減：已付資本利得稅	(327,862)
	1,152,510

分析：

出售金礦業務產生的現金淨流入(流出)：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898,093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268,65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4,241)
	1,152,510

金礦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於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流量	42,25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流量	(65,25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流量	(7,826)
現金淨流量	(30,83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終止經營業務(續)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收到代價人民幣1,274,000,000元，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收到餘下代價。
- (b) 最終代價乃由買方、本公司及其他賣方於作出若干營運資金調整及償付罕王澳大利亞所有借款後，根據股份出售協議而協定。
- (c) 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人民幣44,994,000元、採礦權糾紛和解付款人民幣14,254,000元以及就此次交易授予員工的花紅人民幣9,041,000元。
- (d) 鑒於本公司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的資本利得稅超過購買價的10%，根據澳大利亞一九五三年稅收管理法(Australia Tax ACT 1953)，買方須扣除總購買價的10%作為預扣稅並代表本公司直接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該10%預扣稅為本公司須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的部分資本利得稅付款。應課稅資本性收益乃自己收代價扣除成本基礎而計算得出。成本基礎包括本公司的投資及出售事項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澳大利亞資本利得稅稅率為資本性收益的30%。

### 11.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及支付每股0.01港元合共18,3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962,000元)的股息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二零一七年：並無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出售金礦業務宣派及支付每股0.2港元合共366,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9,774,000元)的特別股息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盈利</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b>138,203</b>	830,639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	(763,636)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b>138,203</b>	67,003
<b>股份數目</b>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1,830,000,00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2. 每股盈利(續)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期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人民幣763,636,000元及上文詳述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分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人民幣41.7分。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已發行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所呈列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每股人民幣7.6分(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3.7分)。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內，本集團添置人民幣31,760,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7,92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之資本開支)以擴充本集團之業務，其中包括透過收購PGO添置人民幣1,208,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及上個中期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14. 無形資產變動

於本中期內，本集團透過收購PGO添置勘探及估值資產人民幣198,444,000元，及添置採礦權人民幣4,445,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266,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3,45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2,999,000元)的位於中國境內的採礦權以取得銀行借款人民幣475,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540,000,000元及其他貸款人民幣27,853,000元)。

於本中期及上個中期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報告所做的分析：		
即期	33,358	29,761
非即期	122,045	137,314
	<b>155,403</b>	167,075

預付租賃款項於五至五十年受益期內進行攤銷。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取得預付租賃款項人民幣111,585,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7,397,000元)，而並無就該等預付租金取得土地證書。

於本中期及上個中期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16. 受限制存款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存款主要包括就鐵礦採礦業務的銀行存款及金礦業務的復墾保證金人民幣20,16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31,000元)，乃因收購PGO而承擔有關款額。該等存款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內不獲解除，因此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票據

##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鐵精礦及鎳礦客戶平均7天的信貸期。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 7天內	-	85,560
— 8天至90天	2,776	130,311
— 91天至1年	-	1,573
	<b>2,776</b>	217,444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 向供應商墊款	23,572	8,830
— 按金(附註b)	29,979	44,590
— 資源稅按金	86,786	102,726
— 其他可收回稅項	922	1,107
— 可收回增值稅	8,656	5,475
— 員工墊款	11,804	6,739
— 應收代價(附註8)	130,000	-
— 貸款予獨立第三方	23,097	-
— 其他	14,585	10,352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b>329,401</b>	179,8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b>332,177</b>	397,263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並無就此確認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
- (b) 有關金額為中國相關條例就於採礦過程中履行環境責任規定的多項環境保護按金及有關本集團採礦業務的其他按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票據(續)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c)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應收款項撥備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總計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的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的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個別計提	
按組合計提 撥備	按組合計提 撥備	按組合計提 撥備	按組合計提 撥備	按組合計提 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143,294	-	-	143,294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帶來的影響	(143,294)	-	143,656	36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	-	143,656	143,656

(B) 應收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票據(附註)

423,072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於目標是收取合約現金流同時出售應收票據的業務模式內管理其持有的大部分應收票據，具體方式為於票據到期應付前向金融機構貼現部分票據並向供應商背書部分票據，然後在本集團已將絕大多數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相關對手方的基礎上，終止確認已貼現及背書的票據。因此，該等應收票據隨後分類為以票據支持及按附註18所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方式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票據(續)

## (B) 應收票據(續)

於貿易應收款項到期時，本集團一些客戶會安排透過向本集團發行票據進行結算。本集團則將分析其營運資金需求，並考慮向銀行貼現部分金額以取得即時資金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或背書票據以結算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由銀行開出的應收票據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以內	293,072
六個月至一年	130,000
	<u>423,07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包括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該等票據而轉讓予若干銀行的人民幣245,164,000元。如應收票據未能於到期時支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尚未償付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應收票據的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其仍悉數確認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並將已收現金確認為來自按全面追索貼現應收票據的銀行借款。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票據已被抵押作擔保，以取得銀行借款。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322,301
以票據支持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314,686
	<b>636,987</b>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附註b)	
— 7天內	73,165
— 8天至90天	102,461
— 91天至1年	292,450
— 1年至2年	168,911
	<b>636,987</b>

附註：

- (a) 本集團以票據支持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該等票據而轉讓予若干銀行的人民幣237,542,000元及按全面追索基準背書予若干供應商的人民幣5,924,000元。如票據未能於到期時支付，銀行及供應商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尚未償付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以票據支持的應收款項的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其仍悉數確認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並將已收現金確認為來自按全面追索貼現票據的銀行借款及來自按全面追索背書票據的應付款項。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貼現票據已被抵押作擔保，以取得銀行借款。
- (b) 於報告期末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扣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項下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的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上市投資，按公平值(附註a)	21,778
非上市金融產品投資，按公平值(附註b)	406,794
	428,572

附註：

- (a) 上市股本投資為本集團在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四間公司的作長期持有目的之股本權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中一間公司已摘牌，並計提全額減值撥備人民幣5,034,000元。該等投資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 (b) 非上市管理投資為預付予國內持牌金融機構的定期資金，並按照相關投資賺取浮動收益。該等投資為短期性質，全部將於一年內到期，並不保證該等投資的回報。本集團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取得銀行借款及開具票據的抵押。
- (c) 誠如附註20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投資乃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計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影響入賬作為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的調整，而有關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則計入附註5的「其他收益及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市投資，按公平值(附註b)	7,080
非上市金融產品投資，按公平值(附註c)	380,102
	<b>387,182</b>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投資強制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有關金融資產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9。
- (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由於成功進行公開要約，本集團透過公開要約取得PGO股權，其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一。本集團先前於PGO的權益按於該日的公平值2,978,5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14,526,000元)重新計量，其後終止確認，並入賬作部分收購代價。更多詳情載於附註9。
- (c) 本集團若干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作為取得銀行借款及開具票據的抵押。

##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浮動利率計息，年利率介乎0.15%至0.3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5%至0.35%)。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應付票據及銀行借款的保證金，按固定年利率介乎0.35%至2.3%(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0%至0.35%)計息。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票據

向供應商付款之期限基本為自供應商收到貨品起計90日內掛賬。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90天內	11,392	13,307
– 91天至1年	9,532	10,385
– 1年至2年	928	971
– 2年至3年	454	439
– 超過3年	680	857
	<b>22,986</b>	25,959
其他應付款項		
客戶墊款	1,122	127
其他應付稅項	21,107	44,25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55,158	75,451
收購預付租賃款項的應付款項	2,944	6,243
採礦權應付款項	–	13,764
外判服務應付款項	13,756	14,569
應付運輸費	9,747	6,609
應計開支	2,740	7,975
應付薪金及花紅	11,130	6,788
應付利息	1,149	1,644
已收可退還按金(附註b)	5,847	235,227
獨立第三方貸款(附註c)	22,705	20,274
其他	11,234	16,705
	<b>158,639</b>	449,6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b>181,625</b>	475,58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票據(續)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乃按收到貨品日期呈列。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退還按金主要包括本集團就建議出售興州礦業收到的可退還按金人民幣230,000,000元。於本中期期間，該等按金已在出售完成時撥入代價。
- (c) 該等貸款由獨立第三方提供予KS及KKU(兩者均界定於附註24)，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提供予本集團的貸款旨在支持本集團在印尼恢復鎳礦業務。

於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由銀行開出的應付票據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以內	3,500	14,000
六個月至一年	20,000	14,500
	<b>23,500</b>	28,50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3. 借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b>1,415,000</b>	1,579,454
其他貸款(附註a)	-	27,853
	<b>1,415,000</b>	1,607,307
有抵押	<b>1,235,000</b>	1,427,307
無抵押	<b>180,000</b>	180,000
	<b>1,415,000</b>	1,607,307
定息	<b>1,415,000</b>	1,579,454
浮息	-	27,853
	<b>1,415,000</b>	1,607,307
應償還賬面值(附註b):		
一年內到期	<b>995,000</b>	1,151,88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b>420,000</b>	455,420
	<b>1,415,000</b>	1,607,307

附註：

- (a) 該款項為政府機關就購買採礦權墊付的貸款。該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基準利率計息，並須於兩年內償還。
- (b) 該等金額乃按相關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3. 借款(續)

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定息借款	<b>4.35-6.09</b>	4.35-6.09
浮息借款	不適用	4.7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按中國人民銀行所頒佈基準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的浮息借款。利息每隔一個月、三個月、六個月或一年重設。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8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0,000,000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楊敏女士、楊繼野先生及由楊敏女士控制的公司提供擔保。

楊敏女士及其子楊繼野先生連同彼等所控制公司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235,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90,000,000元)提供擔保。

### 24. 應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就報告所做的分析：		
即期	<b>34,442</b>	65,180
非即期	<b>277,273</b>	241,100
	<b>311,715</b>	306,28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4. 應付代價(續)

於二零一一年，罕王(印尼)的附屬公司Denway Development Limited自獨立第三方收購PT Konutara Sejati(「KS」)及PT Karyatama Konawe Utara(「KKU」)75%的股權。於二零一二年，罕王(印尼)的附屬公司世鈞有限公司自獨立第三方收購PT Konutara Prima(「KP」)75%的股權。KS、KKU及KP均於印尼成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收購KS、KKU及KP的應付代價人民幣311,715,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6,280,000元)於收購日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實際利率為14%)按攤銷成本確認。根據收購協議，此款項根據採礦開發進程分期償還，最後一筆款項於二零三二年到期。未來十二個月內應償還款項人民幣34,442,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180,000元)歸類為即期部分(基於董事就項目進展所作之估算)。

### 25. 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表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 數目	股本 千港元	人民幣 等值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830,000,000	182,900	149,13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6.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經常基準釐定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所分類的公平值等級(第一至三級)的資料。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數據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計算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巧計算得出。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6.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投資(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投資)	於澳大利亞上市之股本證券：人民幣 <b>7,080,000元</b>	於澳大利亞上市之股本證券：人民幣 21,778,000元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所報的買入價。	不適用
分類為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投資)	於中國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人民幣 <b>380,102,000元</b>	於中國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人民幣 406,794,000元	第三級	收入法—該方法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自該等投資對象所有權產生之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投資的實際收益率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	於中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人民幣 <b>636,987,000元</b>	不適用	第三級	收入法—該方法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自應收款項產生之現金流量的現值。	投資的實際收益率

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本中期期間，第一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6.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三級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的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的可供出售 投資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	402,007
於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自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	<b>406,794</b>	-
於期初的經調整餘額	<b>406,794</b>	402,007
添置	<b>88,287</b>	1,358,500
出售	<b>(119,433)</b>	(1,306,449)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	-	5,934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b>4,454</b>	-
於期末	<b>380,102</b>	459,99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損益中包括人民幣4,454,000元的收益，與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末所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全面收益中包括人民幣5,934,000元的收益，與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末所持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有關，並已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7.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b>83,866</b>	65,388

##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根據本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罕王澳大利亞與罕王澳大利亞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邱玉民博士(「邱博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訂立的協議，罕王澳大利亞同意向邱博士(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6,185,567股罕王澳大利亞之新股(「認購股份」)，其中(i)4,123,711股罕王澳大利亞之新股將以610,825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075,000元)的現金代價予以發行；及(ii)經計及邱博士於收購位於西澳大利亞的金礦中所作的貢獻及其在發展及擴大本集團於澳大利亞金礦業務中所作的持續努力後，2,061,856股罕王澳大利亞之新股將由罕王澳大利亞作為禮物獎勵予邱博士。待協議完成後，罕王澳大利亞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將分別由本公司及邱博士持有約97%及3%。

邱博士及／或其持有認購股份之代名人不得(i)自協議完成日期起計三年期間(「託管期間」)內出售任何認購股份；及(ii)於託管期間屆滿後之任何既定年份出售超過總數三分之一之認購股份(統稱為「限制」)。當罕王澳大利亞為收購要約或安排計劃之對象時或當事先取得罕王澳大利亞允許出售認購股份之書面批准時，邱博士及／或其代名人將不受上述限制規限。

認購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配發及發行予邱博士，而該日被當作是此認購股份交易的完成日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認購股份的公平值總額減罕王澳大利亞於完成認購股份時所收到現金代價約人民幣3,075,000元估計為約人民幣34,280,000元，乃經參考罕王澳大利亞的企業價值後釐定。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3,523,000元。由於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完成，故對邱博士及／或其代名人的限制不再適用，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未攤銷付款人民幣27,821,000元加速即時於損益扣除。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額為人民幣31,344,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列賬的累積餘額人民幣34,280,000元已於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完成後被轉撥至保留盈利。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9. 關聯方披露資料

## (a) 關聯方交易

於本中期期間，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已進行以下關聯方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向以下公司銷售貨品：		
大連華仁貿易有限公司(附註a及b)(「大連華仁」)	<b>152,976</b>	187,092
撫順德山貿易有限公司(附註b)(「撫順德山」)	<b>59,131</b>	–
	<b>212,107</b>	187,092
向以下公司支付租賃開支：		
瀋陽盛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a)	<b>947</b>	998
罕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a)	<b>450</b>	75
	<b>1,397</b>	1,073

附註：

- (a) 上述關聯方公司由本公司其中一位控股股東楊敏女士控制。
- (b) 大連華仁及撫順德山代理本集團關聯方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有限公司(「罕王直接還原鐵」)從本集團購買鐵精礦。罕王直接還原鐵受楊繼野先生控制，而大連華仁則受楊敏女士控制。董事評估，撫順德山為一間由罕王直接還原鐵控制的實體，故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9. 關聯方披露資料(續)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231	4,0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72	19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3,523
	<b>13,703</b>	<b>7,773</b>

## 3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楊繼野先生的全資附屬公司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楊繼野先生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同意購買本集團持有的罕王(印尼)(其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三家鎳礦項目公司)全部70%的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50,000,000元。出售事項所得款項將用於發展本集團對本中期間收購PGO而產生的金礦業務的投資，及發展其他礦產項目，以及用於補充本公司營運資本。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股東批准。

為增強罕王澳洲投資的發展實力，從而有實力進一步發展PGO金礦項目，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邱博士與Golden Resource Pty Limited訂立債轉股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擬向罕王澳洲投資增資42,00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0,601,000元)。

## 詞彙釋義

「傲牛鐵礦」	指	位於撫順後安鎮，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傲牛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傲牛礦業」	指	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章程細則」	指	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於股東大會通過的，由本公司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起生效的，經不時修訂的章程細則
「澳元」	指	澳大利亞法定貨幣
「澳洲」或「澳大利亞」	指	澳大利亞聯邦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報告而言，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世鈞」	指	世鈞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KP的75%股權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本公司」或「公司」或「我們」	指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楊敏女士、楊繼野先生、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Bisney Success Limited、Best Excellence Limited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詞彙釋義  
(續)

「駿威」	指	Denway Development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KS及KKU的75%股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BITDA」	指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是Earnings Before Interest, Taxes, Depreciation and Amortization的縮寫，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
「撫順上馬」	指	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或「集團」或「罕王」	指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罕王澳大利亞」	指	Hanking Australia Pty Ltd，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前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罕王澳洲投資」	指	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罕王綠色建材」	指	遼寧罕王綠色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罕王集團」	指	罕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六年四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由楊敏女士持有88.96%及其他個人持有。罕王集團為一名控股股東所控制的控股公司
「罕王(印尼)」	指	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合龍」	指	合龍有限公司，於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駿威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HGM」	指	HGM Resources Pty Ltd，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詞彙釋義

(續)

「HMNS」	指	PT Hanking Makmur Nickel Smelt (罕王富域鎳冶煉有限公司)，一家於印尼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印尼」	指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
「印尼盾」	指	印尼法定貨幣
「JORC規範」	指	澳大拉西亞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規範2012版本
「KKU」	指	PT Karyatama Konawe Utara，一家於印尼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KP」	指	PT Konutara Prima，一家於印尼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KS」	指	PT Konutara Sejati，一家於印尼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毛公鐵礦」	指	位於撫順石文鎮，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毛公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毛公礦業」	指	撫順罕王毛公鐵礦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PGO」	指	Primary Gold Limited，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後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詞彙釋義  
(續)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上馬鐵礦」	指	位於撫順上馬鄉，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撫順上馬經營的鐵礦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SXO」	指	位於西澳大利亞Yilgarn地區的南十字金礦(Southern Cross Operation，簡稱SXO)
「SXO金礦項目」	指	位於西澳大利亞Yilgarn地區，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前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Hanking Gold Mining Pty Ltd運營的南十字金礦項目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
「興洲鐵礦」	指	位於撫順東洲區，透過興洲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興洲礦業」	指	撫順罕王興洲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